

关于对 2020 年度河东区第二批“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”情况的公示

根据临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六部门《关于印发应对疫情稳就业政策细则的通知》（临人社字〔2020〕20号）文件精神，至4月20日，受理第二批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申请31家，经复核，共有82人符合条件，应补贴8.2万元。按照人社部《就业专项资金管理纪律规定》（人社部发〔2013〕14号），现将受理审核情况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期5个工作日，自2020年4月21日至4月26日。公示期间，如有问题和意见，请及时向河东区人力资源开发服务中心就业服务科反映。

电话：0539-2109727

- 附件：1、2020年河东区第二批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企业信息表
- 2、2020年河东区第二批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企业吸纳就业人员信息表

河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0年4月21日